附件2

湖北省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检查评估表（2024年度）

机构名称： （盖章） 许可证编号：\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一、办学必备条件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估内容 | 评 估 标 准 | 评 估 要 求 | 自评情况（是否符合） | 评估情况 |
| 1 | 依法办学 | 1、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法人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收费备案表齐全有效。2、设有董事会等决策机构。3、学校名称、办学层次、专业等变更经审批机关批准。4、按照批准的职业（工种）和等级范围开展培训。5、无经查实的严重违法、违规投诉事件。 | 现场查看各证、备案表原件、相关投诉登记、处理材料及培训台账等材料。 |  |  |
| 2 | 人员条件 | 1、专职教师不少于教师总数的1/4。每个专业至少配备2名以上专业理论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2、专业理论教师须持有教师资格证书、本科以上学历、中级以上职称或三级以上国家职业资格，实习指导教师取得中级以上职称或三级以上国家职业资格。3、年培训规模200-500人，配备2-5名教学管理人员；培训规模500人以上，适当增加教学管理人员的配备。4、校长：专职，大专以上学历，中级以上职称或三级以上国家职业资格。 | 查阅学校聘任协议、教师资格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等材料。 |  |  |
| 3 | 固定资产 | 1、学校注册资金不少于50万，其中固定资产投入不少于30万元，货币资金不少于20万。2、实习设备达2-6人一台套。3、有满足教学和技能训练需要的教学、实习和实验设备。 | 现场查看相应固定资产实物和台账。 |  |  |
| 4 | 办学场所 | 1、应有与办学规模相适应的培训场所，有固定的办公、办学相关用房。2、办学场地500平米以上，其中教学用房建筑面积300平米以上。办学场所要符合消防安全要求。3、自有场地，应出具产权证明；租赁或借用场地，应出具与产权人（或授权使用人）签订的有效协议，租用（借用）期限不少于3年。居民住宅、地下室、架空层以及住宅小区附属设施和其它不适合从事教育培训的房屋不得作为办学场所。 | 现场查看、查阅场地所有权证明、租赁合同等材料。 |  |  |

注：经评定必须满足全部办学必备条件指标，任一项评估内容不符合评估标准的列为限期整改学校。

二、培训规范性指标

| 评估项目 | 评估内容 | 标准分 | 评 估 标 准 | 评估要求及相应分值 | 自评分 | 评估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建设（5分） | 组织机构 | 3分 | 学校组织机构健全，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办学章程应分别符合《公司法》及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的有关规定。发展规划、教学或学生管理等重大事项经学校理事会、校务会或校长办公会讨论。 | 组织机构健全得1分；有相应文件和会议记录2分。 |  |  |  |
| 领导班子 | 2分 | 校长、副校长和分管教学、学生和行政后勤等方面的主管主任符合相关要求。 | 有符合规定要求的校长、副校长和分管教学、学生和行政后勤等方面的主管主任得2分。 |  |  |  |
| 培训规范（17分） | 行政管理 | 5分 | 1、按要求接受检查评估，及时准确向审批机关报送统计报表等相关资料。2、学籍和教学管理制度、出资人取得合理回报的决定和向社会公布的与其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有关的资料、财务状况及设立分教学点报审批机关备案。 | 1、按时接受检查并报送相关材料的得3分，未报2024统计年报的扣2分。2、按规定及时将学籍和教学管理制度、出资人取得合理回报的决定和向社会公布的与其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有关的材料、财务状况及设立分教学点报审批机关备案，得2分。 |  |  |  |
| 招生广告、简章 | 5分 | 发布招生广告和简章时使用审批机关批准的规范校名；内容与报审批机关备案的内容一致且真实。 | 1、发布招生广告和简章时使用审批机构批准的规范校名得2分。2、发布内容与备案内容一致的得2分；不一致不得分。3、真实程度：发布内容与执行情况一致的得1分，不一致的不得分。 |  |  |  |
| 收费执行情况 | 5分 | 1、收费项目和标准公示。2、按物价部门备案标准收费。 | 1、收费项目和标准公示得2分；未公示不得分。2、收费规范程度：收费规范得3分；基本规范得2分；不规范不得分。 |  |  |  |
| 证件悬挂情况 | 2分 | 办学许可证和相关证件按要求悬挂。 | 达到要求得2分，任何一项达不到要求的扣1分直至扣完。 |  |  |  |
| 固定设备（15分） | 价值（万元） | 5分 | 固定资产总值达30万元以上。 | 30万以上得5分，达不到不得分。 |  |  |  |
| 数量和完好率 | 10分 | 1、有满足技能训练需要的设备和充足的实习工位。2、设备完好率达95%以上。 | 1、各培训职业（工种）的实训设备能保证2-6人一台套，现场查看；满分5分，不足酌情扣分。2、完好率达95%以上得5分；80%-95%得2分；低于80%不得分。 |  |  |  |
| 培训师资（10分） | 师资配备 | 10分 | 专职教师一般不少于教师总数的1/4，每个专业（按教学班）至少配备2名以上专业理论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其中理论教师应具有与其教学岗位相应的教师上岗资格条件，生产实习指导教师应具备与其教学岗位相应的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中级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 1、每位教师的任一指标不符合扣1分，直至扣完10分。2、 专职教师需提供近一年社保缴费证明。3、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没有开考的职业（工种）可提供其它部门相应证书。 |  |  |  |
| 培训场所 （12分） | 面积（㎡） | 3分 | 总面积500㎡以上。 | 500以下不得分；500-600得1分；600-800得2分；800以上得3分。 |  |  |  |
| 配套设施 | 7分 | 1、具备消防安全和卫生条件。2、无安全隐患、有良好的照明、通风条件。3、必须配备桌椅、黑板、多媒体等设备。 | 1、安全、卫生、照明、通风符合要求得4分。2、配备有桌椅、黑板、多媒体得3分，有坏损酌情扣分。 |  |  |  |
| 使用期限 | 2分 | 租赁期不少于三年。 | 租用的场所租赁期三年以上得2分，少于三年不得分。 |  |  |  |
| 培训规模和层次（22分） | 年培训人数（人） | 12分 | 年培训人数不低于200人。 | 年培训600人以上得12分；599-400人得8分；399-300人得6分；299-200人得5分；200人以下不得分。 |  |  |  |
| 培训层次和考核取证情况 | 10分 | 1、组织培训结业学员参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相关部门组织的考核取证。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相关部门没有开考的职业（工种），检查评估培训学校在行业主管部门的考核发证情况。 | 1、培训结业学员80%以上取得人社等相关部门上岗、结业、技能等级证书得8分；60%-79%得6分；40%-59%得4分；20%-39%得2分；20%以下不得分。2、取得三级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等相应证书达10%及以上得2分；10%以下得1分；没有不得分。 |  |  |  |
| 内部管理 （39分） | 制度建设 | 10分 | 学校教学管理、教师管理、学生管理、财务管理、卫生安全管理和设备管理等制度健全。并制定了突发事件处理预案。 | 1、制度健全得4分；不完善酌情扣分。2、有检查、有落实得4分；没有不得分。3、制定突发事件处理预案的得2分，未制定的不得分 |  |  |  |
| 教学管理 | 3分 | 学生入学及时注册登记，与学生签订的相关培训合同合法规范。 | 达到要求得3分，任何一项达不到要求的扣1.5分。 |  |  |  |
| 3分 | 严格执行教学管理制度，定期对教学情况及效果进行检查，并有完整的检查记录。 | 达到要求得3分，任何一项达不到要求的扣1分直至扣完3分。 |  |  |  |
| 3分 | 按照教学（培训）大纲，保证学生理论教学课时和实习操作训练课时，不随意减少课程计划。 | 达到要求得3分，任何一项达不到要求的扣1分直至扣完3分。 |  |  |  |
| 3分 | 组织学生参加毕（结）业考试和职业技能鉴定。 | 达到要求得3分，任何一项达不到要求的扣1.5分。 |  |  |  |
| 档案管理 | 3分 | 教师花名册、教师登记表、聘用协议、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职业教育培训工作经历证明等六项材料齐全。 | 达到要求得3分，任何一项达不到要求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3分 | 教学计划、大纲、教材齐全且符合规定。 | 达到要求得3分，任何一项达不到要求的扣1分直至扣完3分。 |  |  |  |
| 3分 | 年度培训情况汇总表、办班通知、学员名册、考勤表、课程表、教师讲义、教师评估表、考试成绩表、培训班总结等九项材料齐全。 | 达到要求得3分，不完善的酌情扣分。 |  |  |  |
| 3分 | 学员登记表、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学校考试试卷、补考记录、就业协议、就业去向的相关登记等材料齐全。 | 达到要求得3分，不完善的酌情扣分。 |  |  |  |
| 财务管理 | 5分  | 严格执行财务、会计制度和财产管理制度，并按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设置会计账簿。年末制作会计报告，及时报请审计。 | 达到要求得5分，不完善的酌情扣分。 |  |  |  |
| 合计 | 120分 |  |  |  |  |  |  |

评估意见（评审组填写）： 年 月 日